

河南省监狱志系列从刊

河南省内黄监狱志



河南省监狱志系列丛刊

河南省内黄监狱志

(1952 ~ 2001)

河南省内黄监狱志编纂委员会

河南省内黄监狱志

河南省内黄监狱编

开本：1/16

印张：25.5

印数：200 册

濮阳日报社印刷厂印刷

印刷时间：2006 年 5 月 证号：豫内资安新出发通字〔2006〕2 号

内部交流 免费赠阅

《河南省内黄监狱志》编纂委员会

主任委员 袁 志

副主任委员 曹世新 晁世广 朱留青（常务） 郝平祥

吴春良 杨龙吉 徐殿选

委 员（以姓氏笔划为序）

马 磊 王太平 王 霞 王阳生 王立新

田树勋 朱绍华 刘保成 齐庆才 李福生

李怀明 李 东 李红星 孙红献 张兆林

张志朝 张新爱 何玉贵 苏义勇 陈宝焕

赵梅林 赵建民 崔福田 董金和 董河保

黎勇军

《河南省内黄监狱志》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人员

主 任 徐殿选

副 主 任 王 霞

成 员 张岩华 杨玉梦 樊红英 黄长征

《河南省内黄监狱志》编辑人员

主 编 徐殿选

编 辑 王 霞 张岩华 杨玉梦 樊红英 黄长征

文字打印 杨玉梦 吴 俊 李 霞 黄李琴

图片制作 张岩华

校 对 徐殿选 王 霞 樊红英

序

首部《河南省内黄监狱志》终于面世，这是内黄监狱一项重要的文化建设，也是全狱职工政治文化生活中的一件喜事，我们盛感欣慰。

编史修志是中华民族的光荣传统，是一件功在当代，利在千秋的大事。《内黄监狱志》属专业志的一种，带有一定的专业色彩，主要反映新中国成立后内黄监狱的监管改造、生产劳动和干部队伍建设的起源、变化和发展状况。通过阅史志、看历史，深知先人创业之艰辛，后人开拓之艰难。从而做到“以志为鉴”，从中认识监狱事业的发展规律和特点，探索监狱各项工作发展的新途径。

《河南省内黄监狱志》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坚持思想性、科学性、资料性、真实性相统一，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唯物史观，以服务现实贯穿始终，具有鲜明的历史性和现实性。

《河南省内黄监狱志》是一部狱情实录，是一部继承历史、服务现实、展望未来的创新之作。志书从1952年建狱写到2001年12月，部分章节内容写到2004年，全志纲目合理，结构严谨，内容科学，前后浑然一体，更具有通俗性，连贯性、可读性。

以史为鉴，爱我中华，以志为鉴，更爱监狱事业。《内黄监狱志》通过前后对比，发展变化，集中反映了全狱干警职工在历届党委领导下，奋发图强，艰苦创业，坚守岗位，无私奉献，其业绩昭昭、功不可没，必将对后人起到资治、教化、激励和启迪作用。监狱事业的发展无不凝聚着历届党委和各级领导班子的心血和智慧，无不凝聚着几代人的辛勤和汗水。可以说，内黄监狱的发展之路是一部可歌可泣的奋斗史、创业史。

《内黄监狱志》的编撰工作在监狱党委领导下，在省局史志办的具体指导下，在各业务科室和全体职工的大力支持下，编撰工作人员历经三载寒暑，饱受风霜之苦，甫得成志，在此谨表示诚挚的谢意。

河南省内黄监狱监狱长 袁志
党委书记

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三十日

凡 例

一、《河南省内黄监狱志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以资治、存史、教化为宗旨，遵循实事求是原则，全面、系统、客观地记述河南省内黄监狱的历史和现状，努力反映时代特点、地方特色和专业特长，力求思想性、科学性、资料性的统一。

二、本志立足于当代，详近略远。上限始于 1952 年，下限止于 2001 年。大事记和组织人事的有关内容下延至 2004 年。

三、本志体裁采用述、记、志、传、图（含照片）、表、录等形式，以志为主体，横排门类，纵写史实，志文一般述面不论。卷首列照片、序言、概述和大事记，后设志文，结构按章、节、目、子目层次排列，依次记述，最后设附录，辑存重要文献和本志编纂始末。图、表随文穿插其中。

四、本志人物只记影响较大的监狱管理人员，采用传略、简介两种形式。按照“生不立传”的原则，已去世的编写传略，以卒年先后排列，健在的编写简介，以任职时间先后排列。

五、为尊重历史原貌，各个时期的机构、职务，按当时称谓记述。组织机构、会议、文件等名称一般用全称，名称过长的首次出现时用全称，后用简称。

六、本志行文一般采用语体文。时间表述、数字运用、计量名称、标点符号等均按国家有关规定书写。解放初期的人民币值已换算成新人民币值。

七、本志资料来源于有关档案、图书、报刊、存史实物及经考证的口碑资料等。

[illegible]

五	劳动现场警戒	101
第三节	防逃与追捕	101
一	脱逃情况	101
二	防逃	102
三	追捕	103
四	案例选录	104
第四节	禁闭 戒具及武器使用 ...	105
一	禁闭与禁闭室	105
二	戒具与武器使用	107
第五节	通信 会见	109
一	通信	109
二	会见	110
第六节	财物管理	112
第七节	罪犯档案 卡片管理	112
一	档案	112
二	卡片	113
第八节	考核与奖惩	114
一	考核	114
二	奖励	115
三	惩罚	115
第九节	调遣	117
一	省内调遣	117
二	省外调遣	117
第十节	又犯罪处理	119
一	处理程序	119
二	处理情况	119
三	案例选录	120
第十一节	狱内侦查	121
一	业务建设	121
二	器材	122
三	特情 耳目建设	123
四	排查危险犯	124
五	立案与破案	125
六	案例选录	128

第四章 生活卫生

第一节	饮食管理	130
-----	------------	-----

一	饮食标准	130
二	饮食管理	131
三	罪犯“三自”生产	134
第二节	罪犯零花钱	135
第三节	罪犯被服管理	136
第四节	罪犯监舍及监区环境	137
第五节	疫病防治	139
一	医疗机构 设施	139
二	疫病防治	139
第六节	罪犯死亡处理	141
一	正常死亡的处理	141
二	非正常死亡的处理	141

第五章 教育改造

第一节	教育条件	144
一	教育改造机构及人员	144
二	教学设施	144
三	师资建设	145
四	经费	147
第二节	入监教育	148
第三节	思想教育	149
一	形势 政策 前途教育 ...	149
二	法制和认罪服法教育	150
三	道德及人生观教育	151
第四节	罪犯文化教育	152
第五节	技术教育	154
第六节	社会教育	156
一	亲情帮教	156
二	社会人士帮教	157
三	组织外出参观 演讲	158
第七节	个别教育	159
一	个别谈话	159
二	改造顽危犯	160
第八节	分类教育	161
一	对反革命犯的教育	161
二	对刑事犯的教育	162
第九节	监区文化建设	165

一 文艺活动	165
二 体育活动	165
三 图书阅览	166
四 其他	166
第十节 办特殊学校与创建文明监区 (分监区)	167
一 特殊学校	167
二 创建文明监区(分监区) ...	169
第十一节 教材 著作 报纸	169
一 教材	169
二 著作	170
三 报纸	170
第十二节 改造积极分子	171
一 评定	171
二 积委会	172
第十三节 出监教育	172
第十四节 改造质量调查	173
一 改造质量调查	173
二 典型选录	174

第六章 刑满释放人员留场就业

第一节 政策与安置	176
第二节 待遇	177
一 政治待遇	177
二 经济待遇	177
第三节 管理教育	178
一 管理	178
二 教育	179
第四节 清理	180

第七章 监狱生产

第一节 生产管理机构 制度 ...	182
一 机构	182
二 制度	182
第二节 生产的建立与发展	183
第三节 农林牧业产品结构	186

一 种植业	186
二 养殖业	189
三 林果业	193
第四节 场办工业 加工业	198
一 场办工业 加工业的建立与发展	198
二 场办工业 加工业管理 ...	199

第八章 监狱生产管理

第一节 生产计划管理	204
一 生产计划管理机构	204
二 生产计划的编制与实施 ...	204
三 生产计划编制内容	204
第二节 农机管理	206
一 农机发展状况	206
二 农机管理	206
第三节 科技管理	209
一 管理机构及科技人员	209
二 科技推广	209
第四节 种子管理	212
第五节 土壤肥料管理	213
一 土壤类型及分布	213
二 土壤改良	214
三 肥料	214
第六节 病虫害防治与自然灾害 ...	215
一 病虫害防治	215
二 自然灾害	216
第七节 农田水利	219
第八节 安全生产	221
第九节 基本建设	222
一 机构与制度	222
二 基建项目	223
三 基本建设投资	225

第九章 财务与审计

第一节 财务管理机构 制度	228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一	机构	228	二	津贴	269
二	制度	228	三	养老保险	271
第二节	监狱经费管理	229	第八节	争先创优与奖励	271
一	经费来源	229	一	争先创优活动	271
二	经费支出	229	二	获得的荣誉	273
第三节	企业财务管理	234	第九节	纪律检查与行政监察	279
一	流动资金管理	234	一	党风党纪教育	279
二	成本管理	235	二	案件查处	280
三	固定资产管理	239	第十节	干警的离休与退休	281
第四节	财务审计	241	一	离休	281
一	审计工作机构	241	二	退休	282
二	审计情况	241	三	管理	282
第五节	业务建设	242	第十一节	甄别与落实政策	284
一	培训	242	第十二节	科技干部管理	284
二	财会人员技术职务职称评定情况	242	一	构成	284
三	会计电算化	243	二	评定	286
			三	聘用	286
			四	待遇	287

第十章 监狱管理人员

第一节	管理体制	246
第二节	编制与构成	246
一	编制	246
二	干部构成	247
第三节	录用 考核 任免	250
一	录用	250
二	考核	252
三	任免	253
第四节	着装	254
一	着装	254
二	警容风纪	255
第五节	警衔	257
第六节	教育培训	261
一	思想政治教育	261
二	业务培训	262
三	文化学历教育	264
第七节	工资与津贴	266
一	工资	266

第十一章 工人管理

第一节	体制与机构	290
第二节	工人的组成	290
一	文化程度	290
二	年龄结构	290
三	工人技术情况	291
第三节	录用与培训	293
一	录用	293
二	培训	293
第四节	管理与考核	294
一	管理	294
二	考核	295
第五节	工人奖惩	296
第六节	养老保险与工人退休	297
一	养老保险	297
二	工人退休	297

第十二章 装备 交通 通讯及行政后勤

第一节 装备	300
一 武器装备及管理	300
二 警戒具配备及管理	301
第二节 交通	302
一 交通工具	302
二 车辆管理	303
第三节 通讯	304
第四节 行政后勤	305
一 户籍管理	305
二 印鉴	306
三 文书档案	308
四 文印室	308
五 职工食堂及来客招待	309

六 招待所	310
七 房产水电管理	310
八 监狱礼堂	311

第十三章 人 物

第一节 人物传略	314
第二节 人物简介	319

附 录

文献辑存	332
报刊文摘	350
场区古迹	354
编纂始末	355

概 述

河南省内黄监狱位于河南省东北部安阳市内黄县六村乡境内,属农业型监狱。东距濮阳市、中原油田总部约 30 公里,北至内黄县城 27 公里,西至汤阴 50 公里,西南至滑县 50 公里。周边东与内黄县后河乡的大柴村,北与六村乡的千口村,南与梁庄乡的小柴村、马沙河村、鹤壁市矿务局林场,西与六村乡的张桑村、薛村、破车口村相邻。监狱地理座标为东经 114.55 度,北纬 35.56 度,海拔 50-70 米。先人始祖二帝陵(帝喾陵、颛顼陵)座落在狱部西南 6 公里处。白条河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(即濮阳市白条河农场)位于狱部东北 6 公里处。监狱占地面积 13402.96 亩。(原为 14400 亩,1991 年前被周围群众侵占 1291.9 亩)

内黄监狱驻地系黄河冲积平原,黄河故道,周围村庄稀少,东临硝河坡,西南部多为沙丘丛林。整个监狱被第四系黄土普遍覆盖。这里土壤结构低劣,多为沙质,漏水漏肥。土壤结构无团粒,有机质含量为 0.2-0.5%,沙土地约占全狱耕地面积的 85%以上。监狱属温带大陆性气候,一年春夏秋冬,四季分明。春季少雨多风易于干旱,夏季炎热,早晚中午温差大,秋季天高气爽,气候宜人,冬季寒冷少雨雪。年平均气温为 14.5 度,年降雨量 350-450 毫米,全年无霜期 220 天。全年日照时数 2518.2 小时。11 月至 4 月多为偏北风,5 月至 10 月多为偏南风。监狱地下水源丰富,地下水位一般深 15-18 米,且水质优良,清澈适口,适宜于农田灌溉和发展农、林、牧业生产。农作物一般为一年两熟。

内黄监狱地处黄河故道主流经处。解放前这里沙丘遍野,茅草丛生,黄风肆虐,风沙漫天,路少人稀,一片荒凉,被称为“蓄水凹、茅草场、蚂蚱窝”,是割草放牧之地,有“春季白茫茫、夏季水汪汪、秋季蝗虫飞、冬季飞沙扬、常年无温饱、糠菜半年粮”的歌谣。

二

1952 年 5 月平原省内黄县公安局看守所为解决犯人吃菜问题,派两名干部带领 64 名未决犯到县南王张垌村一带开荒。当时全部财产仅有 6 头耕牛,没有住房,都住在寺庙中。同年 6 月平原省濮阳专区公安处分监狱为寻找生产门路,派干部带 84 名犯人来此垦荒种地,与内黄县犯人合并组成濮阳专区分监狱垦荒队,内称张垌劳改队,属中队建制。因住地有一条河沟,长约 3 公里,宽近百米,东西走向,属硝河支流,每逢雨季,硝河水溢入,水退后形成一条死水河,河中有很多白条小鱼,故称白条河,场名也

由此而来。9月正式创建濮阳专区白条河农林场，归濮阳专区公安处领导。当时只有3名干部，白天带罪犯开荒种地，与罪犯同伙就餐，夜宿寺庙民宅，轮流值班。罪犯住室上门落锁。对罪犯除按犯罪性质编队编组外，无成文的管理制度。管理教育在濮阳分监狱指导下进行，主要进行认罪服法教育和政策、前途教育，文化教育以识字、扫盲为主。11月在白条河北岸建草房35间，12月投入使用。其中干部住房17间，罪犯监舍18间，这就是内黄监狱的第一代监舍。1953年1月，濮阳造林局与群众开荒造林的5000亩土地交给白条河农林场使用。2月省公安厅拨款5亿元（旧币），投入基本建设，开始除草平洼，开荒种树，营造防风林带和防风林河，栽植苹果、梨树等。9月，白条河农林场收归省公安厅领导，更名为河南省地方国营内黄劳改场，属大队级。至年底土地面积扩大到6787亩。耕作上是牛耕人翻，收种靠人工劳作。年底干部增加到17人，押犯220人。其中反革命犯86人，占押犯数的39%。

1954年8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改造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劳动改造条例》）颁布，1955年8月监狱由大队升格为支队级，对内名称为河南省公安厅第六管教队，对外名称为河南省地方国营白条河农场。至1957年，随着押犯的增多，罪犯监舍条件逐步改善，仅1955年就建监舍200余间4399平方米；对罪犯的收押、减刑、假释、监外执行、加刑的条件和程序逐步规范；相继建立了干警带工制度、干警值班制度、分押分管制度、罪犯通信接见制度、野外劳动管理制度、考核奖惩制度；在狱内设立罪犯申诉箱；1956年各中队普遍成立了改造积极分子委员会；罪犯教育开始配备专兼职干警教师和罪犯教员，政治教育以形势、政策、认罪服法、前途教育为主，对反革命犯实行严管与正面教育相结合的办法。文化教育仍以扫盲为主，技术教育实行以师带徒、现场施教的办法。1956年监狱成立了业余剧团，罪犯文体生活丰富多采。

农业生产开始使用新式农具如七寸步犁、手扶双铧犁，运输上开始使用手推车、架子车，并开始挖沟修渠，大搞农田水利建设。至1957年底监狱土地面积扩大到69350亩，耕地面积近30000亩。

1958年1月极据省公安厅指示，开始收容劳动教养人员，先后更名为河南省劳动教养第三所、河南省劳动教养白条河农场、河南省焦作劳改支队白条河劳教所。1960年后劳动教养人员减少，罪犯增加，又先后更名为河南省第二监狱第六管教队、豫北新生公司白条河农场、河南省劳动改造第五支队。这一时期监舍无多大变化；管理实行定期清查制度，零杂工不准单独外出，成立了场群联防组织，建立了罪犯互助组，制定了罪犯申诉制度，对反革命犯实行集中关押，单独编队，分类施教；对罪犯进行了社会主义教育和前途教育。1960年冬进行了集中整训，文化教育开始按文化层次编班、分类授课，每逢节日举办体育运动会；各中队普遍成立了简易诊所，配有专职干警医生，加强生活卫生管理，各中队都建立了伙食调剂委员会，使罪犯生活得到合理改善。1959年根据国家主席刘少奇发布的特赦令，特赦9名罪犯。

1958年至1961年由于国家经济困难，再加上三年自然灾害，罪犯生活水平一度下降，1960年罪犯囚粮标准每人每月仅为11.25公斤，且多为红薯面，部分罪犯出现浮肿，甚至死亡。为解决罪犯生活问题，场党委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制定改善罪犯生活措施，采取民主管理、多种经营，果集野菜、树叶，大搞代食品，开展节约运动等办法，对提

高罪犯生活水平，确保监所安全起了重要作用。

这一时期，监狱生产进入农、林、牧和加工业全面发展时期。1958年农田开始实行半机械耕作如：马拉播种机、马拉收割机、打畦机等。场办加工业迅速发展，先后建成榨油厂、铁工厂、糖厂、酒厂以及编织、缝纫、木器加工、窑厂、粉坊等。到1961年农田耕作基本实行机械化。农田水利迅速发展，至1961年全场共开挖水渠286条，修建桥涵7座，蓄水塘8个，蓄水库1个，打机井55眼。1961年3月共青团中央第一书记胡跃邦在视察内黄县农村时，到场观看了植树造林情况，对沙区造林建立大型农场表示赞扬。

1962年，公安部《劳动改造管教队工作细则》（试行）颁布，监狱在监管制度、干警管理、罪犯教育等方面进一步加强和完善，对罪犯的管理、教育、考核、奖惩、生活卫生等更加规范。罪犯的收押、减刑、假释、保外就医、释放等严格按照《细则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办理。对罪犯开始按犯罪类型，实行分押分管，对危险犯实行集中关押，干部包干，严格控制，确保了监狱的安全与稳定。

1963年根据场区气候和土壤特点，经省公安厅劳改局批准更名为“河南省白条河园林场”。在粮食自给的前提下，大力发展果树和种植用材林。当年新植果树2200亩，栽种各类林木1350亩。至1965年全场土地面积为54000亩，其中果园面积7984亩，林地面积6350亩。有干部108人，关押罪犯784人。

三

1966年6月至1969年10月，受“文化大革命”的干扰和破坏，党委班子瘫痪，领导干部靠边站，受批斗，身心受到严重打击。改造生产受到严重影响。许多行之有效的监管制度受到破坏，罪犯教育一度放松，罪犯的收押、减刑、保外就医、释放等不能正常进行。1968年10月安阳地区派工人宣传队进场。1969年1月安阳军分区对场实行军管。同年4月根据省公安机关军管会通知将家住农村余刑在5年以下的罪犯500余人释放回家，实行“群众专政”，剩余罪犯调往其他劳改单位。10月河南省白条河园林场撤销，移交始安阳地区“革委会”管理。

四

1975年1月根据劳改工作需要，经省革委会批准，省公安厅将移交给安阳地区的原三、七中队的土地及原监舍收回，恢复白条河园林场劳改建制，对内称河南省劳改第九大队，对外仍称河南省白条河园林场。移交干部29人，恢复土地14400亩，占原移交土地的30%。主要收押被判处10年以下，3年以上的刑事犯，生产经营以发展园林为主。下设5个股室，2个中队。恢复初期，罪犯监舍简陋，围墙低矮，多以房代墙，木制栅栏大门；罪犯多在野外劳动，林间作业，摊点多，视线差，再加上看林、护果使用了一部分外宿犯、自由犯，给监管改造和防逃工作带来一定难度。为加强对罪犯的管理，大队多次召开中队领导干部和管教干部会，强调干警必须坚守岗位，不准脱管，加强干警昼夜值班，加强对外宿犯，自由犯的审查与控制。通过建立各项管理制度，对罪犯进行法制教育和监规狱纪教育，改善罪犯生活条件，稳定了监狱，对防止罪犯脱逃起

了重要作用。生产上主要加强对老果园的管理,农业主要种植小麦、花生、玉米等。到1980年全场有干部41人,设4个关押点,关押罪犯519人,当年经营收入57万元,亏损18.9万元。

1981年全国第八次劳改工作会议召开,1982年《监狱、劳改队管教工作细则》颁布。监狱认真贯彻“改造第一、生产第二”的劳改工作方针,严格执行“教育、感化、挽救”的政策,落实文明管理八件事,坚持严格管理、文明管理、依法管理。尊重罪犯人格,严禁打骂体罚虐待罪犯。制定了《基层干警职责范围》,防逃措施11条。在罪犯中实行互监包夹,定期清监查号,全部收回外宿犯、自由犯,强化对罪犯的思想、文化、技术教育,严格对罪犯的考核和奖惩,使狱内秩序明显好转,罪犯脱逃得到一定控制。1983年6月,监狱由省公安厅转交省司法厅管理。1984年开始建设中心监狱,1985年投入使用,罪犯监舍条件得到改善。监狱积极组织“三自”(自种、自养、自加工)生产,罪犯生活条件逐步提高,生产上仍以园林为主。

进入80年代,为了适应新时期劳改工作的需要,针对干警队伍“年龄大、文化低、人数少”的状况,监狱组织干警补习文化,加强培训,相继吸收了一部分大中专毕业生和军队转业干部,使干警结构发生深刻变化,素质明显提高。到1985年全狱干警增加到115人,其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21人,占干部总数的18.2%,比1954年的5%增加了13.2个百分点。

1986年12月经省司法厅批准,监狱由大队级升格为支队级,对内称河南省劳动改造第十九支队,对外仍称河南省白条河园林场。一、二中队关押点撤销,罪犯实行集中关押。相继建立和完善了《干警昼夜值班制度》、《干警直接带工制度》、《野外劳动管理制度》、《警戒旗制度》、《班中清点制度》、《互监包夹制度》,强调干警紧跟死盯不脱管。制定了《罪犯劳动改造双十分考核细则》、《罪犯联改联产双百分考核奖惩制度》。1987年8月成立罪犯教育科,同年12月办成特殊学校,设有教研室、政治教室、技术教室、文化教室等,配有专兼职干警教师和罪犯教员。教学计划、教学内容由教研室统一安排。罪犯“三课”教育步入规范化轨道。罪犯文化教育开始由内黄县教委颁发结业证和毕业证书,技术教育开始由安阳市劳动局颁发技术等级证书。生产上重点发展果树生产,仅1986年、1987年两年就新植各种果树1900亩。1987年全场水果丰收,一中队一棵小国光苹果单株产果550公斤。当年实现产值215万元,利润7.8万元。至1989年全场果园面积已达5922亩,占耕地面积的94%,水果产量达到1639吨。

1989年干警增加至166人,其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38人,全狱设11个科室,13个押犯中队,押犯1514人。全年产值299万元,盈利6.4万元。1990年支队在全省开展的“学雷锋、争当人民好卫士、争当优秀政法工作者”活动中,被评为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先进单位。

五

进入90年代干警队伍建设不断加强。1991年9月司法部颁发了《劳改劳教工作干警行为准则》,全体干警认真学习,深刻领会,严格贯彻执行。之后每年开展学用《准则》活动,1997年经省局验收达标合格。1993年上半年监狱干警实行警衔等级制,首

次为 175 名干警授予了警衔。1994 年 4 至 5 月为认真贯彻《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》，对在职干警进行了公务员过渡培训。1995 年组织干警系统地学习了《监狱法》和《人民警察法》。1999 年下半年至 2002 年上半年对全体监狱干警进行了基本素质教育，组织干警学习了《全国监狱人民警察基本素质教育考试复习提要》和《全国监狱人民警察基本素质教育考试大纲》，进行了队列、体能、擒拿格斗等训练，全体监狱干警的综合素质明显提高。

在罪犯管理教育方面，1992 年监狱根据省劳改局通知精神，制定《关于罪犯实行分管分押的实施方案》，把原有罪犯按犯罪性质分别关押，共分三个类型即：（1）财产型犯罪（A、盗窃罪。B、其他财产型犯罪）（2）性欲型犯罪。（3）暴力型犯罪。在管理上将罪犯按刑期和实际表现划分为四等五级，即宽管级、普管级（A、B 级），考察级、严管级，并根据不同级别规定不同处遇。同年 5 月根据司法部制定的《罪犯改造行为规范》，对罪犯实行规范化管理。要求罪犯会背《规范》全文，理解内容，严格落实。人监教育队把学习《规范》做为对新人狱罪犯教育的必修课，监狱把《规范》做为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。1993 年 4 月开展学、用《规范》周活动，以后每年开展一次。并对规范化管理实行两检查、一验收。1993 年以后针对监管工作实行每年开展“监管安全竞赛活动”，“百日安全赛活动”，在干警中开展“我的岗位无漏洞活动”。制定了《狱政管理考核细则》、《管教工作考核办法》、《狱内侦查工作考核细则》、《教育改造工作考核细则》、《生活卫生工作考核细则》、《罪犯联产联改评分考核办法》、《罪犯考核细则》等。先后组织罪犯学习了《中国改造罪犯白皮书》，修改后的新《刑法》、《刑事诉讼法》，开展了“重塑自我、奔向新岸”、“现身说法”、“就案说法”等活动和“假如我是一个受害者”的大讨论。1994 年在罪犯减刑、假释工作中开始推行“三公开、一推荐”制度。1998 年开始对罪犯实行日记分、周评议、月公布考核结果制。2001 年 10 月狱务公开全面展开，在各监区、会见室设立狱务公开栏 8 个，实行监狱长接待日，在会见室安装了触摸式狱务公开电脑查询系统，对罪犯的减刑假释工作实行“三公开、两公示、一监督”原则。并聘请 9 名人大代表和离退休老干部为执法监督员，增强了执法透明度。

1993 年后监狱把防罪犯脱逃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，狠抓各项制度的落实，坚持对罪犯 24 小时不脱管，实行防逃与干警经济利益挂钩等，由于管理严格，措施得力，从 1993 年 5 月至 2001 年 12 月实现连续 8 年零 8 个月未发生罪犯脱逃，未发生重大事故。1994 年被省局记三等功，1997 年被省司法厅记二等功，并多次被省局评为管教工作先进单位。

90 年代以后新盖监舍楼 3 幢，改造了禁闭室、会见室，安装了双层铁制大门，硬化了监舍大院，狱内建有花池，种有各种花草和绿色草坪，监狱环境得到改善。监狱成立有伙食调剂委员会，每周定一次食谱，确保罪犯吃好、吃饱、吃热、吃得卫生。到 2001 年罪犯生活费提高到每犯每月 80 元，主食完全放开，生活质量大大提高。狱内建有罪犯医院，有病可及时治疗。

1991 年至 1996 年由于果树老化，生产结构不合理，监狱生产滑坡，处于连年亏损状态。1997 年监狱根据市场需要，开始调整生产结构，逐步淘汰已经老化的果树，走